

<<流血的仕途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流血的仕途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508608839

10位ISBN编号：7508608836

出版时间：2007-7

出版时间：中信出版社

作者：曹昇

页数：328

字数：332000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<<流血的仕途>>

前言

动笔写作《流血的仕途：李斯与秦帝国》，是在2006年年初。

当时的想法十分简单，仅想围绕秦帝国丞相李斯的一生，写个中篇，以飨读者。

当文章前几部分连载于天涯“煮酒论史”时，读者们的热情程度远远超乎我的想象，并给予了許多我本不配拥有的赞誉。

当然，正是因为他们的存在，我越写越不可收拾，直至今日，竟成此书。

李斯出身于社会底层，年轻时只是楚国一个看守粮仓的小吏。

出于对人生价值的敏感，对个体存在的焦虑，他义无反顾地走出了小城上蔡，来到秦国的都城咸阳，开始为梦想而冒险，为命运而抗争，最终竟从贫贱的布衣，跃为秦帝国一人之下、万人之上的丞相，并影响了中国未来两千多年的政治格局。

这其中，李斯经历了怎样的奋斗历程，他又是如何成就了自己不平凡的一生？在史书里，对这两个问题的解答有诸多未尽之处，让人无法满足。

本书试图采用镜像法则，站在李斯的角度，以正史记载为基准，正史不到之处，则辅以合理的推断和揣摩，接续空白，贯穿前后，对李斯的一生进行详细还原，使之丰满而完整。

李斯的一生，从战国末年延续至秦帝国。

这一时代，上接春秋，下开汉唐，为中国历史之关键转折。

而要游历这一辉煌的时代，再没有比李斯更合适的导游了！其时的重要人物，如嬴政、吕不韦、韩非、蒙恬、赵高等等，或和李斯利害纠缠，或和李斯恩怨不休；其时的重大事件，如吕不韦专政、缪毒谋反、嬴政收权、谏逐客书、统一战争、废除封建、焚书、坑儒、二世之立等等，李斯或亲身经历，或一手促成。

可以说，了解了李斯，也就在相当程度上了解了那个传奇的时代。

本书的写法，和通常的历史小说不同。

我无意将历史简化为一桩桩斑驳往事的罗列。

古人已远，但他们曾和今天的我们一样，也会体验到压力、愤怒、绝望，也会感受到愉悦、幸福、狂喜。

不仅李斯，也包括嬴政、吕不韦、韩非、蒙恬等人，正因为他们那颗曾经火热跳动的心，才跳跃出那个光辉灿烂的伟大时代。

而我写作的目标，便是临摹他们的思绪，重温他们的心迹，让读者“以心证史”，仿佛亲历，而不是只站在遥远的地方冷眼旁观。

本册起于李斯离开上蔡，终于吕不韦被逐出咸阳，时间跨度为十八年。

本书之写作，并不囿于历史，而是时常跳出，生发开去。

古今中外，多有征引，连类属比，求深求趣。

这也可勉强算是本书的风格吧！由于水平所限，谬误难免，还望读者不吝指正。

曹昇 2007年4月26日于杭州

<<流血的仕途>>

内容概要

布衣李斯，年过三十，前途渺茫，西行入秦，差点死掉。

后逢偶然之机，跻身秦相吕不韦三千门客；又冒杀头之险，赢得秦王信任。

其后数年，斯受命于王，小心翼翼，隐忍待发，幕后助秦王问六国、削重臣、夺军权、震宗室，将少年嬴政一步步推向权力之颠……面对超级强悍的大老板秦始皇，周旋于吕不韦、嫪毐这样权倾天下的竞争对手，李斯韬光养晦，蓄积势力，于不知不觉中崛起为大秦决定性人物！

曹异之书，以心证史，仿佛亲历。

<<流血的仕途>>

作者简介

曹昇，年近30，杭州人士。
文章连载一年多来，一直雄居天涯煮酒论史人气第一，成为与当年明月齐名的历史红人。
读者称其为“曹三公子”。
15岁入浙江大学，19岁毕业。
研究历史十载。
因《流血的仕途》一文，一举成为当下最炙手可热的历史写作明星人物。

曹昇之才，令人叹为观止。

对于千古第一丞相李斯的研究，自司马迁以降，历代史学大家都囊中羞涩，止步于李斯的神秘与复杂。

曹昇以六十万字恢弘巨著，复活了这位传奇人物，让李斯、秦始皇、吕不韦、韩非子这一个个乱世枭雄扑面而来，重演两千多年前风云际会的历史盛卷。

曹昇对李斯的刻画及其精神世界的重建，更是入骨三分，力透纸背。

<<流血的仕途>>

书籍目录

第一章 一个普通青年的觉醒第二章 谁的咸阳？
第三章 吕不韦的前世今生第四章 强者，更强！
第五章 相府突围第六章 李斯的精心布局第七章 王者现身第八章 最漫长的一天第九章 李斯的
重大转折第十章 合计同谋第十一章 一场夺权实验第十二章 军权之争第十三章 神秘来客第十四
章 英俊王子第十五章 王室惊变第十六章 危机中的咸阳第十七章 成蟜之败第十八章 权利蛋糕
再分配第十九章 嫪毐之叛第二十章 王者立威第二十一章 嫪毐之死第二十二章 母子决裂第二十
三章 归去来兮第二十四章 吕不韦的背影

<<流血的仕途>>

章节摘录

null 李斯第一次见吕不韦 人，一生要走很多很多路，重要的却只有那么几步；人，一生要说很多很多话，重要的却只有那么几句；人，一生会认识很多很多人，重要的却只有那么几个。成功者和失败者的区别，也许就只在于他们多走对了一两步路，多说对了一两句话，多交对了一两个人而已。

李斯终于站在了吕不韦的面前，离他只有一丈有余的距离。

这一天的会面，已无数次在李斯的脑海里预演过。

他很清楚自己来这里的目的，他要用他的思想侵略吕不韦的大脑，用他的口才篡改吕不韦的意志。

就在今天，就在这里，他要走对一步路，说对一句话，交对一个人。

李斯一进入吕不韦的寝宫，眼中便再没有别人，他没有偷偷地瞄一眼那些春光乍泄的绝色美女，也没有在于他有引荐之恩的郑国身上浪费自己的半根视线，他的全部注意力都放在吕不韦的身上，他已经完全进入战争状态，吕不韦就是他的对手，他的敌人。

诸君不妨自问，倘你见到一位相国级别的人物，并且你见到他不是为了歌功颂德，而是有求于他，你已经走投无路，只有他，拔九牛之一毛便能将你拯救。

那么，你愿意给他留下怎样的第一印象？

我想，大概每个人的答案都不甚一样。

对李斯而言，这样的问题是个伪问题，根本就不成立。

李斯想的不是他应该留给吕不韦怎样的第一印象，而是他应该强加给吕不韦怎样的第一印象，关于这个第一印象，吕不韦有权评价，却无权拒绝。

当然，这是建立在李斯拥有强大的自信和无畏的勇气的基础之上，对那些只想安安耽耽过日子、信奉平平淡淡才是真的人来说，还是请勿模仿为好。

从李斯迈过寝宫的门槛的那一步开始，他便在用狂放的肢体语言刺激着吕不韦的神经。

他高昂着头，目不斜视，步伐宽阔而有力，浑身散发出利剑出鞘的夺人气势。

在他英俊而棱角分明的脸上，看不到丝毫乞讨者的惶恐和悲伤，有的却是施舍者的自在和怜悯。

他仿佛并非身处在万民仰望的高高庙堂，在他看来，这里只是一处任他纵马游缰的无主草场。

李斯向吕不韦行礼，仅长揖而已。

李斯的狂妄，半是天性，半是蓄意。

所谓大知似狂，不痴不狂，其名不彰。

吕不韦半躺着，审视着李斯。

尽管他不动声色，但无疑李斯已强加给他这样的印象：这是一个高傲而强悍的人，这是一个专注而坚毅的人，这是一个可以被毁灭、但绝不会被打败的人，关键是，这样的人永远知道自己在做什么，并且总是心无旁骛、全力以赴。

于是，在正式的会谈开始之前，李斯便已经成功地给会谈双方的关系定下了他想要的调子。

李斯和吕不韦四目相投，如两只动物般互相打量，带着七分挑衅，三分提防。

吕不韦在生意场和官场上都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，时至今日，他已经贵为相国，但他的心态却始终在商人和官员之间游移。

作为精明的商人，他想的是：我能从眼前这位李斯身上得到些什么；作为显赫的权臣，他想的是：眼前这位李斯能给我带来些什么。

能将这两种具有互补性的思考方式集于一身，让吕不韦颇为得意，而他自从政以来能一帆风顺，这也是一极大之原因。

一个成功的仕途经营者，无疑也应该是一位出色的心理学家。

李斯同学是何等人物！

他对吕不韦的研究是如此透彻，以致于他完全有资格在世上任何一所大学里开设吕学讲座，我敢保证，就连吕不韦本人，也会迫不及待地前来听讲，而且一节课也舍不得落下。

早在当年一起就学于荀卿门下之时，李斯和韩非就游说的技巧作过无数次的探讨，并达成这样的

<<流血的仕途>>

共识：“说人之法，有用兵之道，攻心为上。

必先知所说之心，尔后方以吾说当之。

”知所说之心，找出他心中最柔软的那一部分，只需轻轻一击，便足以辉煌大胜。

那么，眼前这位相国，传说中的吕不韦，财富与权力并重，阴险与智慧的化身，他的破绽会在哪里？

作为吕学教授的李斯，又将如何一击致胜？

吕不韦的寝宫内一片安静，风暴来临前的安静。

所有的人都预感到有些奇特而瑰伟的事情将要发生，这些事情将在未来产生深远而强烈的影响。

他们期待着，为能亲眼见证而兴奋莫名。

从没有人如李斯这般能带给吕不韦如此大的压力，使他艰于呼吸。

他下意识地欠起身来，打破了冻结的沉默，冷冷地说道：“你就是李斯？”

”李斯一直在等待着吕不韦先开口说话，他等到了。

吕不韦沉不住气，他表现出了他的好奇心。

而无数的教训表明，正是好奇心要了猫的命。

“楚人李斯，拜见大秦相国。

”李斯简单而直接地回答道。

诸如“三生有幸，久仰久仰，不胜荣光”这类阿谀之词，李斯是打死也说不出口的。

好在吕不韦也不在乎这些虚文形式，他看着李斯，懒洋洋地道：“听郑国说，你乃是荀卿老先生的得意高足，号称有动摇山河之志，经天纬地之才。

”“李斯不敢自谦。

”“哼，你倒确实一点也不自谦。

不过，本相另外还听说过一个李斯，两个月前在本相府前公然辱骂护府武士，咆哮无状，你可认识这位李斯？

”“回相国，两李斯是一李斯。

”吕不韦见李斯爽快应承，便脸色一墨，斥道：“你可知罪？”

”“李斯知罪。

”“你可知此乃死罪？”

”“确是死罪。

”李斯答道。

吕不韦的脸上一瞬间竟露出失望之色。

原来李斯也不过如此，吃自己一吓，便乖乖地认了，而且似乎连加以狡辩抵抗的欲望也没有。

李斯却从容接着往下说道：“不知李斯何时能见到那八位护府武士的人头？”

”吕不韦没转过弯来，本能地回了一句：“你说什么？”

”以他的身份，说出这样弱智的话来，连他自己都觉得有些不好意思。

在尊贵而博学的相国的字典里，根本就不该有“你说什么”这四个字。

他只得轻轻地啜一口清茶，以掩饰尴尬。

李斯将吕不韦的行状尽收眼底，道：“普天之下，人所共知，相国为人仁而下士，士无贤不肖皆谦而礼交之，不敢以其富贵骄士。

士以此方数千里争往咸阳，求归相国门下。

相国敬贤爱士之名，近播大秦之境，远动六国之听。

是以，诸侯以为，有秦诸相，相国最贤。

”给吕不韦扣上这样一顶他非戴不可的高帽之后，李斯又道：“李斯背井离乡，抛妻弃子，远来咸阳，慕相国之名，以相国为重士也。

李斯虽愚，投奔相国之心却不可谓不诚，然而方才登门，未及入室，便横遭护府武士之辱，辱之不足，又复殴之，此事为当日数十人所共见，非李斯所敢编造。

此八武士不死，则天下之士必视相国之门为畏途，心寒而不敢至也。

六国皆以相国之敬贤爱士为有名无实，心耻而传为笑也。

以八武士之人头，回相国之美誉，换天下之归心。

<<流血的仕途>>

相国明见高远，何去何从，当不必再待李斯多言。

” 吕不韦这才醒过味来，敢情李斯说的死罪，不是他自己个的死罪，而是护府武士的死罪。

偏他那一套冠冕堂皇的言辞，拿天下来压人，倒也不好驳得。

虽说这两个月来，前来投奔的士人数量的确明显下降，但李斯请砍八武士之人头，这却要斟酌斟酌。

吕不韦当即岔开话题，道：“且置此事不论。

汝不远千里而来，亦将有以利吾国乎？”

” 李斯知道，有些事缓则易就，急则难成，是以也不再纠缠，他来此，并非专为取八武士之人头，而是久等吕不韦此刻一问。

他没有急着回答，只是谨慎地道：“愿少闻。

” 吕不韦动了动手指头，艳姬鱼贯而退。

李斯又道：“愿更少闻。

” 吕不韦再动了动手指头，舍人也退下。

郑国屁股贼沉地坐着，心想以他和李斯的交情，今天这场戏自己是看定了。

李斯却以目光逼视着他，不怒而威。

郑国明白了自己的在场对李斯也是一种妨碍，只得带着沮丧和懊恼离开。

偌大的寝宫内，只剩下两个人，吕不韦和李斯，却丝毫也不显空旷寂寥。

这两颗巨星碰撞而出的无形火光，早将所有的空间弥漫殆尽。

李斯开口道：“李斯闻知，相国门下食客有三千之众，四大公子也有所不及，相国得士之多，可谓冠绝天下也。

有此事乎？”

“ 李斯牌的高帽确实非同凡响，吕不韦越戴越舒服，越戴越喜欢，他得意地一捋长须，道：“多乎哉，不多也。

” 说完，微笑地望着李斯，等待着李斯继续对自己吹捧夸奖。

李斯却站起身来，沉思着踱了两步，再转身面对着吕不韦，他用狂热的眼神紧盯着吕不韦，厉声说道：“李斯请相国尽诛门下之士。

无论亲疏贵贱，才学高低，请一切杀之。

” 李斯说完，手掌同时往下猛地一斩，其力道之大，竟似能于虚空中触发风雷之声。

<<流血的仕途>>

媒体关注与评论

曹昇这小子是谁？

（作者：王小峰 三联生活周刊主笔） 网络的发达，其实不是给人提供了更多信息，而是屏蔽了很多信息，面对海量信息，我们会像猴子火中取栗，不知道如何下爪，即便有搜索引擎这样的傻猫，解决的也是个局部问题。

其实有个人在网上就是跟你做街坊，你就是不知道他。

记得几个月前韩寒推荐我的博客，有人给我发邮件，说没想到在新浪之外还有人在别的地方写博客。我倒不惊讶，因为我也一直以为除了我写博客之外就没别人写博客了。

这就是信息时代的信息屏蔽，它让我们都变成了知识残疾，每个人都有一个小洞天，却不知天外有天。

有一天上班，桌子上放着一封快件，打开一看是一本书。

不知从什么时候，老有人给我寄书，我在三联不负责读书栏目，把书寄给我，确实有点挺看得起我的，但同时我也有些不安，因为我实在不爱看书，寄给我多少有些浪费。

还有一点就是，现在很多人写书，我都看不懂，看出去二里地，不知所云，估计又是自己买书号浪费森林用的。

书费解不能读也，所以我就不看了。

话说这一天，我打开这本新快递过来的书，书名叫《流血的仕途——李斯与秦帝国》，作者叫曹昇。

我以前对李斯特挺感兴趣，但是对李斯这个人却知之甚少，只是在电视剧《秦始皇》里对这个人有点感性认识，也仅此而已。

本来想看看这本书，估计又是类似《明朝那些烂事儿》这样的书。

可是再定睛一看，书的腰封上是一个叫潘石屹的人强烈推荐，我想打开这本书的欲望又降下去了，好比你正想跟一个姑娘烈焰干柴般的准备缠绵的时候，突然听见了敲门声……于是，这本打开的书扔在办公桌上好几天，后来一想，干吗不把那个腰封扔掉，这样就眼不见为净了。

于是我翻开了这本书，这一翻开，就放不下了。

怎么说呢，躺在沙发上看，乐的要掉到地上；坐在椅子上看，乐的要掉到地上；躺在床上看，乐的要掉到地上；蹲在马桶上看，乐的要掉进马桶里…… 实话说，我还没看完，但我想赶紧先介绍一番。

我上网查一下曹昇的来路，发现关于他的介绍还不少，好像叫曹三公子，但都是跟这本书有关，好像他老在天涯论坛混，我几乎不去天涯论坛；他在新浪开博客，我几乎不去新浪的博客看，除了个别几个在新浪开博的朋友外，我还真没去看过别的。

这就是信息屏蔽，在看这本书之前根本不知道有曹昇这个人，我只知道毕昇和陈昇。

这个人到底是干什么的，我查半天也没查出来，以后出书的人最好之前都先弄一个明星小档案什么的，也便于查询。

这本书写的是李斯的一生命运吧，用现代视角解释李斯的官场沉浮，曹昇看来对李斯颇有一番研究，虚构与史实都还能让人信服。

其实写史也好，写历史小说也好，有时候因为时间久远，史料缺乏，往往写得让人难以置信，有时候写得过于现代，无法让人回到历史状态；有时候又太囿于史料，施展不开。

曹昇的写法，绕开了这两种写法的不足，干脆用一种破坏式的写法，让你在信息时代与农耕时代间穿梭。

一方面，曹昇用扎实的史料把李斯这个形象勾勒的十分清晰，尤其是他扎实的古文功底，即使用古文调侃，都那么到位。

一方面，曹昇大胆使用现代语言，甚至网络语言，还木乃伊般的史料于血肉，这种写法，让我佩服得五体投地，即便文白参杂，读着也不累，读着也是那么顺畅，无疑，幽默、调侃、风趣成了两种文体之间的壳牌润滑油，既非大话，也非戏说。

就是曹昇写得不正经，不然去《百家讲坛》，《百家讲坛》就能变成《武林外传》。

<<流血的仕途>>

书主要写李斯的官场生涯，我对官场上的哲学兴趣不大，但是期间偶尔显露出的机锋，倒也是当今中国现实的写照，所以，我在看《流血的仕途》时，兴趣点主要集中在他的语言特色上，所以一路看下来，不停地掉在地上。

所以，即便你对官场上的那些“狗心豆角”不感兴趣，这本书你也能看得饶有兴致，如果你是一个准备走仕途之路的人，看这本书不就是更爽了吗，看完之后，你仰望苍穹，都会有种直挂云帆济沧海的感觉。

别笑我没文化，我是把这本书当单口相声看的。

谁知道曹昇这小子的来路，给我说说。

《流血的仕途》透析千年不变的中国式职场规则 李斯这个人，地球人都知道，他是大秦帝国仅次于秦始皇的二号人物、华夏千古第一宰相。他和秦始皇扫六合、统文字，完成了中国历史上“不可能完成的任务”，也影响中国2000多年来的历史进程。

对于他的一生，古往今来，众说不一。

有人说他好，在司马迁的《史记》里，曾写到当时的“俗议”，也就是大众的议论，说李斯是因为“极忠而死”。

也有人说他坏，同是在《史记》里，司马迁把“老鼠哲学”这顶帽子，往李斯的头上一盖，这一盖就是几千年，从此，李斯成为了一个所谓的投机分子。

可是，让我疑惑的是，一个人经历了三十四年艰辛卓越的仕途生涯，一步一步走向位及人臣之位，如此传奇人物，真的是一个投机分子么？

如果这算投机，那投机的过程也太漫长了吧！

一个投机分子，能忍这么多年？

还有一点，一个岌岌无名的小人物，面对秦始皇这样强悍的千古帝王，难道仅仅靠投机，就能够最终崛起？

最近我看到的这本《流血的仕途?李斯与秦帝国》，终于揭开了我心中关于李斯一生在险恶仕途上的生存秘密。

说是仕途生存，也可以说是职场生存，只不过这个职场，比我们日常生活里所面临的职场，不可同日而语。

我们干不好是丢工作，李斯们干不好，是丢脑袋。

这种动就丢脑袋的工作，李斯们干得确实是呕心沥血，几乎算是为我们积累了一套钻石版的“古代职场MBA教材”。

所以，《流血的仕途》这本书，其实不仅在说历史，更是在字里行间讲述做人、做事的一些核心问题。

在李斯年轻时，他不过是个在楚国小城上蔡管粮仓混日子的小吏，饱食终日，无所事事。

如本书作者曹昇所言：李斯在二十多岁时，出于对人生价值的敏感，对个体存在的焦虑，最后竟义无反顾地走出了小城上蔡，来到秦国都城咸阳，开始为梦想而冒险，为命运而奋斗，最终竟从贫贱的布衣，跃为大秦帝国一人之下，万人之上的丞相，并影响了中国未来两千多年的政治格局。

李斯当初的举动，类似于一个突然决定离开故乡开始“北漂”的现代年轻人。

在这本书里，作者曹昇要讲的就是李斯在他开始“秦漂”之后，如何伺机挤进了当时秦国丞相吕不韦三千门客之一，后来又如何冒着杀头之险，赢得年轻嬴政的信任，小心翼翼受命于王，幕后助秦王间六国、削重臣、夺军权、震宗室，将少年嬴政一步步推向了权力之颠……而李斯本人，面对超级强悍的大老板秦始皇，周旋于吕不韦，嫪毐这样权倾天下的竞争对手，竟于不知不觉中崛起为大秦决定性人物。

通观全书，李斯是一个一辈子只坚持做两件事情的人。

第一、一生坚持为大老板秦始皇提供“增值服务”。

从秦始皇还没成人开始，李斯就从长远的角度出发，坚定地选择了站在秦始皇身边支持他。

按说，李斯三十三岁才开始步入仕途，年龄偏大，起点又低，这个时候，如果不抓住机会，赶紧往上爬，以后也许就没机会了。

<<流血的仕途>>

可是，李斯宁愿等！

李斯为什么等？

因为他觉得只有秦始皇才是可靠的，如果他跟了吕不韦，一时风光而已，但最终不会有大前途。

李斯抵制了诸多诱惑，宁愿默默无闻的替年轻的嬴政做幕后工作，蓄积力量，最终成就大事，更赢得了秦始皇一辈子的信任。

第二、对自己竞争对手在想什么，李斯永远一清二楚。

在《流血的仕途》中，作者把李斯这一点叙述得相当精彩：“他对吕不韦的研究是如此透彻，以致于他完全有资格在世上任何一所大学里开设吕学讲座，我敢保证，就连吕不韦本人，也会迫不及待地前来听讲，而且一节课也舍不得落下。

”李斯以小人物身份步入仕途，面对的又是如吕不韦这等如此强悍的竞争对手，如果不充分了解对方，李斯取而代之的可能性不要说是零，那是连做梦都不敢想的事情。

但李斯不仅想了，而且还做到了。

做到的原因，关键在于他极为清楚竞争对手哪天会下去，而他自己，又该在何时出现。

李斯除了一生坚持做以上两件事情外，还有一点，更让人万分佩服，那就是决策。

一条成功的路，其实就是靠一个个正确的决策串联起来的。

不要轻视每一条决策，因为每一条失败决策的背后，都可能让你从此失去再翻身的机会！

李斯的决策有一个特点，那就是他的每一次决策，从来都是“面向未来”的，而不是“着眼眼前”的。

他不跟甘罗抢风头，后来甘罗被吕不韦秘密害死；他不跟随吕不韦，吕不韦最后被秦始皇赐死；他不跟随嫪毐，嫪毐后来造反，李斯亲自为其执刑……总之，在秦始皇死之前，李斯的每条决策，几乎全对。

就是这些几乎全对的决策，创造了这一奇迹：让李斯从一介布衣，跃为大秦帝国第一丞相之位。

然而，在沙丘密谋里，李斯在与赵高的较量中，最后被迫立胡亥为帝，大秦从此走向毁灭，李斯也因此而成为历史上最被争议的人物。

我更愿意认为：这就是命。

当时不管立谁为帝，李斯都将不会好过。

要怪，就怪秦始皇死得太早，竟然在旅游途中翘了辫子。

想必当时的李斯，内心早已惶然，在仕途上，没有提前为自己想后路的人，一般都会死得很惨。

可是秦始皇才50岁，李斯又岂敢为自己想后路？

李斯要想后路，那秦始皇对他岂可还能信任？

所以我说：李斯之死，命也。

《流血的仕途》这本书，把一个小人物的崛起历程，写得丝丝入扣，入木三分。

他不仅是在写历史，也在写中国的文化，他是一本历史之书，也是一本人学之书。

所以，这本书在坊间、在机关、在职场如此被追捧，有很多人一买就是几十本送人，不是没有道理的。

这个道理，就是《流血的仕途》能告诉你如何在错综复杂的环境下正确的去做事情、做选择。

中国传统文化博大精深，虽然里面有精华，也有糟粕，但有一点可以肯定的是：它们都是外来文化不可替代的。

在中国做人做事，其中的玄机，在现代的管理学上一定学不到。

如果你在中国严格按照现代管理学来办事情，对不起，吃亏的肯定是你。

而《流血的仕途》这本好看的书，不仅可以让你读到来源于正史让人惊心的历史，更可以让你学到你平时在经管书里看不到的处世做事技巧。

难怪，地产大亨潘石屹如此评价这本书：《流血的仕途》读完让人感到惊心动魄，它不但在讲历史，讲古人的智慧，更是在讲人性！

（作者：王珂）

<<流血的仕途>>

编辑推荐

越读越好读，2007最好读的历史书——《流血的仕途：李斯与秦帝国》 读一遍参透历史，读两遍醒悟人生 三联主笔王小峰读这本书读得从床上掉到地上 地产大亨潘石屹读这本书感到惊心动魄 流血的仕途：李斯与秦帝国，秦始皇统一天下的幕后推手。

<<流血的仕途>>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